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恒力商業地產(集團)有限公司
HENGLI COMMERCIAL PROPERTIES (GROUP)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9)

澄清公告

茲提述恒力商業地產(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八日之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業績(「該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者外，本公告所採用之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之涵義。

由於文書錯誤，該公告之資料作以下澄清：

- (1) 在該公告所披露之“業務回顧”內第三段，本集團就「恒力城」與北京王府井百貨(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之長期租賃協議之預期租金收入應為約人民幣 1,247,000,000，而非人民幣 124,700,000。
- (2) 在該公告所披露之“資產抵押”內第二段，抵押之在建物業和在建投資物業之賬面值應分別約為 1,142,200,000 港元和 1,446,700,000 港元，而非 3,227,800,000 港元和 1,683,500,000 港元。
- (3) 在財務報表附註 10「在建投資物業」內之披露，已抵押作為本集團借款之抵押品之在建投資物業之賬面值應為 1,446,741,000 元，而非 1,683,501,000 元。
- (4) 在財務報表附註 11「在建物業」內之披露，已抵押作為本集團借款之抵押品之在建物業之賬面值應為 1,142,230,000 元，而非 3,227,794,000 元。

(5) 在財務報表之附註 15(a) 「金融機構貸款」內, 應修訂數額已加注下劃綫 :

	2011 \$'000	2010 \$'000
物業、廠房及設備	2,000	1,599
預付租金	24,940	28,622
在建投資物業	<u>1,446,741</u>	-
在建物業	<u>1,142,230</u>	3,648,859
受限制銀行存款	349,423	344,637
	<u><u>2,965,334</u></u>	<u><u>4,023,717</u></u>

上述澄清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業績並無影響。

承董事會命
恒力商業地產(集團)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許惠敏

香港, 二零一二年 四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 執行董事為陳長偉先生、陳冬雪女士、陳志宏先生及吳瑋瀾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林文鋒女士、馬詠龍先生及葉景強先生。